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工友甄選簡章

一、名額：技術工友 1 名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薪資待遇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待遇規定辦理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基隆市港西街 8 號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協助辦理公文收發及傳遞等工作。

(二)協助辦理總機及行政庶務等工作。

(三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六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中央所屬機關學校之現職工友（含技工及駕駛）。

(二)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，無不良紀錄及嗜好。

(三)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（或同等學歷）。

(四)具備基本電腦操作能力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於 114 年 9 月 20 日（含）前以掛號方式郵寄報名資料至「20041 基隆市港西街 8 號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秘書室」收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參加技術工友甄選」字樣（一律採**通信**報名，並以掛號郵戳為憑）；倘有逾期報名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、不符用人需求者，恕不受理，報名資料不另退還。

(二)應檢附資料：所附證件如有偽造變造者，除註銷錄取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1. 工友甄選履歷表（如附件），並貼妥最近 2 吋半身照片。

2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3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、最近 3 年考績、受訓及獎懲（無則免附）等相關資料影本。

八、面試甄選：

(一)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，不合格者不另通知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分局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(二)逾期報名、資格不符、非現職人員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退件。

(三)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名額 1 至 2 名；未獲遴選，不另通知。

九、聯絡人：本分局秘書室余小姐；連絡電話：(02) 24231151#2016。

十、有意者請逕自至本分局網站/公告資訊下載相關資料。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工友甄選履歷表

姓名		性別		黏貼最近1年內正面半身照片 (2吋)
出生日期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
現職服務 機關		現職 職稱	☐ 工友 ☐ 技工 ☐ 駕駛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 畢業證書字號：			
經歷	機關名稱	職稱		起迄年月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宅)	(公)	(手機)	
最近3年 考績等次	111	112	113	
領有駕照	☐ 普通小自客車 ☐ 其他請註明_____ (無則免附)			
持有證照	☐ ____級機電證照 ☐ ____級水電證照 (請附相關證明) ☐ 其他請註明_____ (無則免附)			
簡要自傳				

應徵人簽名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